

上海市慈善信托年度报告

(2025 年度)

慈善信托名称 中信·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2017 蓝天至爱 2 号

慧福慈善信托

备案编号 3100001000003

报告编制人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上海市民政局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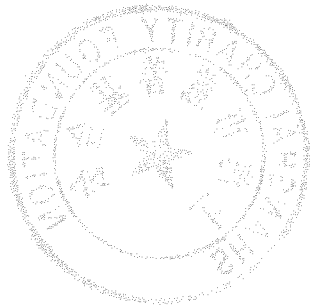
说 明

一、本报告适用于在上海市备案的慈善信托，慈善信托受托人应当参照本报告对所管理的慈善信托编制年度报告。

二、本报告作为上海市慈善信托运作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

三、报告期为报告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日”)。

四、慈善信托年度报告应当通过上海市民政局官方网站及受托人自有信息平台进行发布。



受托人承诺

谨此确认，本报告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可予以信息公开（私人信息除外）。



受托人 (盖章)

2026年 月 日

一、基本信息

1.1 慈善信托基本信息

信托名称	中信·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2017 蓝天至爱 2 号慧福慈善信托
慈善信托备案编号	3100001000003
信托备案时间	2017 年 8 月 15 日
信托期限	10 年
信托目的	扶持和帮助孤寡病残等非特定群体，从事一系列与帮助困难群体有关的活动，改善困难群体的生活。
信托财产类型	资金
信托财产金额（万元）	600 万元
信托财产总规模（万元）	600 万元
每年慈善支出数额或比例	每自然年度用于资助受益人的信托财产金额合计不低于 60 万元，不超过 80 万元，但前九年累计不超过 600 万元，最后一个自然年度的资助金额没有限制。
受托人报酬约定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按照信托财产净值的 1%/年收取管理费，按日计提，按自然年度支付。上海市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上基会”）按照每次信托利益分配金额的 1.5%收取管理费，上基会的管理费于信托利益分配日支付。
监察人报酬约定	监察人不收取监察费

1.2 慈善信托当事人基本情况

1.2.1 委托人情况

姓名或单位名称	王萍 徐辰希
---------	--------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 1919 号 K11 200336
联系人	王萍
联系方式	13818188877

1.2.2 受托人情况

名称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类型（信托公司、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基金会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 1273 弄 9 号甲 200031
注册资金	46,000 万元
信托管理责任人姓名	何筱琳
信托管理责任人联系方式	021-64332125
是否管理其他慈善信托（如有，列出名称）	蓝天至爱 1 号慈善信托

名称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信托公司、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信托公司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100004
注册资金	112.76 亿元
信托管理责任人姓名	陈巧
信托管理责任人联系方式	010- 59902575
是否管理其他慈善信托（如有，列出名称）	(1) 中信信托-和的慈善基金会·美泽慈善信托；(2) 中信信托·农银 2018 玉爱慈善信托；(3) 中信信托 2019 江平法学教育慈善信托；(4) 中信信托·2021 芳梅教育慈善信托；(5) 中

	<p>信信托·哥弟普及公益基金会麒麟慈善信托；(6) 中信信托·公牛集团慈善信托；(7) 中信信托·龙岩市慈善总会·林笑萍教育慈善信托；(8) 中信信托·2023 长润公益慈善信托；(9) 中信信托·2023 信行远捐赠者建议慈善信托；(10) 中信信托·何享健慈善基金会 2017 顺德社区慈善信托；(11) 中信信托·和的慈善基金会和风仁心健康公益慈善信托；(12) 中信信托·2024 显惠公益慈善信托；(13) 中信信托·2024 爱企助困慈善信托；(14) 中信信托·中信银行 2025 郎家悦仁教育慈善信托；(15) 中信信托·2025 生生公益慈善信托；(16) 中信信托·2025 嘉泰先生公益慈善信托；(17) 中信信托·2025 乐安公益慈善信托；(18) 中信信托·2025 春苗公益慈善信托；(19) 中信信托·2025 寸草春晖教育发展慈善信托。</p>
--	--

1.2.3 监察人信息

姓名或单位名称	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陆家嘴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中心大厦 15 层 200120
联系人	杨维江
联系方式	021-61682688

1.3 账户信息

信托开户名称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

信托账户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北京中轴路支行
信托账号	9550880025644809067

二、慈善信托管理信息

2.1 本信托主要工作人员情况

共有 (5) 位工作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职务	职责
何筱琳	女	1983.03.11	研究生	副部长	负责统筹上基会慈善信托业务的开展
朱宏芳	女	1980.1.22	研究生	项目主管	负责项目对接
单竹沁	男	1984.04.17	研究生	项目对接人	负责与信托当事人各方联络对接
张笑禅	男	1994.03.25	研究生	项目经理	负责统筹中信信托除投资管理外的各项工作
温雅	女	1987.08.23	研究生	投资经理	负责信托财产的投资管理

2.2 信托管理规则

1. 信托事务决策流程

(1) 信托利益分配决策流程

上基会负责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筛选受益人并出具《受益人评审意见表》，委托人在世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期间，《受益人评审意见表》须经任一委托人签字确认，若两位委托人均不在世或丧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由上基会直接将《受益人评审意见表》提交中信信托，中信信托有权对评审意见表进行形式审核，若违反法律、信托合同约定，中信信托有权拒绝执行。

(2) 信息披露决策流程

信息披露方面，中信信托负责撰写年度报告、终止报告、清算报告，同时上基会配合提供相关信息或进行补充。信息披露报告撰写完成后提交给监察人，监察人有权对报

告提出修改意见或要求受托人对报告进行解释。监察人对报告内容认可后，由受托人将信息披露报告提交给本信托的备案机关并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进行公示。

(3) 信托财产投资管理决策流程

中信信托在信托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进行自主投资决策。对于信托合同约定的重大投资事项，须委托人进行书面确认后投资。委托人若不在世或丧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则中信信托不得实施重大投资事项。

2. 受益人选择方法和程序

(1) 公益慈善项目的实施机构（组织）向上基会提交《资助项目申报表》，由上基会组织评审小组审核并确定本信托的受益人；

(2) 委托人在世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期间，上基会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筛选受益人并制作《受益人评审意见表》提交委托人，由委托人对上基会筛选的**受益人和资助金额**进行确认。任一委托人对《受益人评审意见表》签字确认后，上基会将《受益人评审意见表》交由中信信托审查。信托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委托人仍未确定受益人和资助金额的，该年度信托利益不进行分配；

(3) 最终选定受益人后上基会向受益人提供《**受益人通知**》。

3. 信托财产投资规则

本信托采用主动式投资管理，投资范围包括：（1）现金管理类信托产品；（2）货币型基金；（3）银行金融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4）国债、地方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5）其他由委托人和受托人共同决策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投资标的。对于信托合同约定的重大投资事项，若两个委托人都在世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则须经过两个委托人共同书面确认后，由受托人予以执行；若任一委托人不在世或丧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则须经过另一委托人书面确认后，由受托人予以执行；若两个委托人均不在世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则受托人不得实施重大投资事项。

4. 慈善活动管理规则

上基会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筛选受益人，并对慈善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内容包括受益人申报项目时《资助申报表》中列明的要素执行情况、财务使用情况等。

5. 风险防控措施

- (1) 受益人筛选方面，上基会组织评审小组筛选受益人，委托人在世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期间须经委托人确认。同时，信托合同约定受益人不得与委托人存在利害关系，确保受益人筛选公正、合法；
- (2) 信托财产投资管理方面，中信信托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投资于风险较低的产品，目前信托财产投资于中信·信惠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1 期，该产品的风险较低且能满足本信托的流动性需求；
- (3) 本信托成立前，中信信托已经向北京银监局报送了《信托公司固有业务、信托项目事前报告表（关联交易）》进行事前报告，信托运行过程中如涉及关联交易中中信信托将事前进行相关报送，获得批准后可进行投资；

本信托设有监察人对受托人管理和处置本信托财产的行为进行监督。

三、本年度慈善信托收支概况

收入	本年金额 (元)	上一年金额 (元)
委托资金	0.00	0.00
投资收益	51,269.11	66,821.72
存款利息	10.09	74.78
其他	0.00	0.00
合计:	51,279.20	66,896.50
支出	本年金额 (元)	上一年金额 (元)
慈善支出	600,000.00	600,000.00
受托人报酬	33,360.64	39,015.68
保管费	0.00	0.00
监察人报酬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633,360.64	639,015.68

四、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4.1 资产持有情况 (截至报告日)

4.1.1 持有概况

序号	资产种类	本金金额 (元)	期末金额 (元)	期末金额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银行存款	4,725.13	4,725.13	0.24%
2	现金管理类产品	1,964,735.84	1,964,735.84	99.76%

4.1.2 持有明细

序号	投资产品名称	投资日	预计终止日	单位净值	持有份额	期末金额 (元)	投资收益
1	中信信托信惠天添利 65 号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5-02-19	-	1	1,964,735.84	1,964,735.84	-

(注：详细说明持有的每个投资产品)

4.2 资产投资运用情况 (报告年度内)

4.2.1 本年度投资策略

本慈善信托不以盈利为目的，首要投资目标是保障信托财产的安全性，在追求信托财产长期稳健的基础上，力争实现信托财产的保值增值。

2025 年宏观环境、大类资产均出现了较大的波动，同时以债券为代表的传统固收类资产逐步呈现“收益空间狭小，波动增大”的特征，对于慈善信托这类追求稳健收益的资金而言提出了较大的挑战。我们本着安全性优先的原则，在配置策略上仍以稳健固收类为主，本年度主要配置于流动性较好、业绩表现稳健的现金管理类产品。

4.2.2 交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交易类型 (买入/卖出)	交易日期	交易日单位净值	交易金额 (元)	交易份额 (份)
----	------	--------------	------	---------	----------	----------

1	中信·信惠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1 期 -A 类	部分赎回	2025-01-17	-	30015.68	30015.68
2	中信·信惠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1 期 -A 类	全部赎回	2025-02-18	-	2528893.65	-
	中信信托信惠天添利 65 号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申购	2025-02-19	1	2530000	2530000
	中信信托信惠天添利 65 号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部分赎回	2025-11-05	1	609000	609000

4.2.3 收益贡献度分析

资产种类	收益 (元)	收益占比
投资收益	51,269.11	99.98%
存款利息	10.09	0.02%
合计	51,279.20	100%

五、慈善活动开展情况

由于慈善项目的实施周期不是一个自然年度，无法与本报告的自然年度报告期间完全对应，为方便陈述和统计，避免割裂项目实施周期导致数据不完整，本报告项下的“慈善活动开展情况”根据慈善项目的实际实施周期进行披露。

5.1 慈善项目财务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 (单位: 元)								
		直接用于受益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小计	总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费用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1	儿童舒缓疗护项目	58312.85	-	1700	-	4000	10300	16000	74312.85	
2	贫困家庭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医疗救助项目	289691.06	-	-	-	-	4000	4000	293691.06	
3	就爱你行动	33415.85	-	55890	-	600	10094.15	66584.15	100000	
4	视网膜母细胞瘤患儿关爱项目	95000	-	-	-	-	4000	4000	99000	

说明:

1、以上数据来自于各项目执行方(受益人)的结项报告,其中上海儿童医学中心于2025年【12】月出具结项报告,报告期间为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上海市东方医院于2025年【8】月出具结项报告,报告期间为2024年【11】月至2025年【8】月;上海尽美长者服务中心于2025年【10】月出具结项报告,报告期间为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上海交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医学分会于2025年【10】月出具结项报告,报告期间为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

2、如果项目执行方(受益人)的实际支出超出上基会的资助金额的,则超过部分不计入上表,即表格中各项目的“总计”金额以上基会对各项目的资助金额为限

3、表格中“直接用于受益人的款物”的金额系根据“总计”金额扣减可以确定的项目运行费用支出(如人员费用、宣传推广费用等)后计算得出。

5.2 慈善项目详细情况

5.2.1 项目 1— (儿童舒缓疗护项目)

项目执行方(受益人)	上海儿童医学中心
项目期限	12个月(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
项目实施地点	上海
项目简介	<p>儿童舒缓疗护项目为诊断重大、威胁生命疾病的患儿家庭提供高品质社会心理服务、改善安宁疗护病区设施,以及宣传倡导儿童安宁疗护理念。包括以下内容</p> <p>1.持续推进患儿全疾病周期的舒缓疗护服务,提高生活质量</p> <p>终末期患儿家庭MDT舒缓疗护:医生-护士-社工为核心的舒缓团队持续为疾病终末期患儿家庭按需提供舒缓疗护服务。2025年张江院区舒缓病区试运营,已经接受3名患儿在病区临终,为患儿家庭提供了更舒适、温暖的照顾环境。项目周期内,累计为15位患儿提供终末期照顾,让家庭与孩子好好告别。</p> <p>初诊断患儿家长支持小组:儿童舒缓疗护强调从诊断开始,初诊断患儿家庭面临生理-心理-社会多重挑战。本轮项目周期内,持续针对新诊断的患儿家长开展社会心理状态和需求评估,了解患儿家长的焦虑、抑郁情绪状态、社会心理需求、照顾负担、照顾自我效能、抗逆力的状态,优化初诊断患儿家长支持小组,内容包括:儿童疾病社会心理反应、患儿及家长情绪管理、亲子沟通、家庭资源优势探索四个组题。现开展3期家长支持小组,共服务14名患儿家庭。</p> <p>多层次癌症儿童家庭关爱活动:项目周期内,每月由彩虹之家家长会及医护团队协作组织一期“用画说话绘画疗愈”课堂,通过线下课堂和在线课堂惠及上海儿童医学中心张江院区血液、肿瘤、移植专业六个病区的患儿及家长,弥补患儿治疗阶段免疫功能低下、</p>

身体虚弱等无法到活动室参与的遗憾。2025年4月起通过在线授课方式平移至上海儿童医学中心三亚院区。今年已开展10期，780例次的患儿及家长参与活动。

2. 持续推进儿童舒缓疗护服务支持体系建设

张江院区儿童安宁病房建设：上海儿童医学中心院张江院区安宁病区设置单人病房1间、双人病房2间，并于2025年7月开始启用，并开始实际接受病人。

儿童舒缓疗护服务小程序开发：为了实现舒缓疗护患儿医院-社区的全过程管理，项目周期内，探索开发儿童舒缓疗护服务小程序，满足患儿疾病信息管理、患儿家庭疾病管理照顾记录、生理-心理-社会状态评估的需求，同时，将舒缓疗护家庭手册、哀伤自助手册等儿童舒缓疗护宣教、科普等内容放入小程序，现已完成小程序架构开发。

儿童舒缓疗护社会志愿者培训：项目周期内，招募培训78名志愿者，分别来自上海儿童医学中心血液肿瘤科康复者家长、上海交通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学生、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医学生、上海西门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员工、张江镇华科居委社区居民等，一方面，为院内有需要的患儿提供更有品质的关爱服务，另一方面，通过这样一个活动平台，给社会不同领域的人士通过志愿服务体验并了解儿童舒缓疗护，向社会普及儿童舒缓疗护的理念。

3. 持续提升儿童舒缓团队成员专业能力：

专业能力培训：支持上海儿童医学中心缓和医疗团队曹沁、王如怡及上海儿童安宁疗护合作转介项目合作单位临汾路街道社区卫生中心安宁疗护科张敏、杨晓君，参加2025年5月23日-24日在上海举办的“儿童缓和医疗全系列课程”第二届缓和医疗舒适照护培训，提升儿童缓和医疗实践能力。医务社工团队赴英国GOSH、圣克里斯托弗关怀院、Shooting Star等开展儿童安宁疗护的机构访问学习。

实务交流传播：支持上海儿童医学中心缓和医疗团队张安安、

	<p>徐舟医生，参加 2025 年 9 月 13 日至 14 日由中华医学会儿科学分会血液学组儿童舒缓治疗亚专业组举办的《第八届儿童舒缓治疗新知培训班》。医务社工曹庆参加 JCBcCARE 迈向 2030 年：从业者-研究人员合作的丧亲护理国际会议聚焦哀伤领域的学术会议，哀伤辅导个案研究进行海报展示发表。“童宁港·安心网”儿童缓和医疗与安宁疗护项目正式获授“上海市安宁服务品牌”称号。</p> <p>部分受助者名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96 680 1062 1603">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疾病诊断</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樊俊扬</td><td>急淋</td></tr> <tr><td>2</td><td>孙硕</td><td>急淋</td></tr> <tr><td>3</td><td>罗亦辰</td><td>神经母细胞瘤</td></tr> <tr><td>4</td><td>宁渭儿</td><td>霍奇金淋巴瘤</td></tr> <tr><td>5</td><td>王宇轩</td><td>髓母细胞瘤</td></tr> <tr><td>6</td><td>赵宏兴</td><td>胸腔肿瘤</td></tr> <tr><td>7</td><td>向宇权</td><td>伯基特细胞白血病</td></tr> <tr><td>8</td><td>方梓潼</td><td>胸腔尤文肉瘤</td></tr> <tr><td>9</td><td>沈致廷</td><td>急性髓系白血病</td></tr> <tr><td>10</td><td>赵承宇</td><td>神经母细胞瘤</td></tr> <tr><td>11</td><td>李佳敏</td><td>脑肿瘤</td></tr> <tr><td>12</td><td>吴洋洋</td><td>高级别胶质瘤</td></tr> <tr><td>13</td><td>林轩宇</td><td>脑瘤</td></tr> <tr><td>14</td><td>阮煜城</td><td>肝炎后再障</td></tr> <tr><td>15</td><td>张清妍</td><td>脑瘤</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姓名	疾病诊断	1	樊俊扬	急淋	2	孙硕	急淋	3	罗亦辰	神经母细胞瘤	4	宁渭儿	霍奇金淋巴瘤	5	王宇轩	髓母细胞瘤	6	赵宏兴	胸腔肿瘤	7	向宇权	伯基特细胞白血病	8	方梓潼	胸腔尤文肉瘤	9	沈致廷	急性髓系白血病	10	赵承宇	神经母细胞瘤	11	李佳敏	脑肿瘤	12	吴洋洋	高级别胶质瘤	13	林轩宇	脑瘤	14	阮煜城	肝炎后再障	15	张清妍	脑瘤
序号	姓名	疾病诊断																																															
1	樊俊扬	急淋																																															
2	孙硕	急淋																																															
3	罗亦辰	神经母细胞瘤																																															
4	宁渭儿	霍奇金淋巴瘤																																															
5	王宇轩	髓母细胞瘤																																															
6	赵宏兴	胸腔肿瘤																																															
7	向宇权	伯基特细胞白血病																																															
8	方梓潼	胸腔尤文肉瘤																																															
9	沈致廷	急性髓系白血病																																															
10	赵承宇	神经母细胞瘤																																															
11	李佳敏	脑肿瘤																																															
12	吴洋洋	高级别胶质瘤																																															
13	林轩宇	脑瘤																																															
14	阮煜城	肝炎后再障																																															
15	张清妍	脑瘤																																															
受益人数	1560 人次																																																

5.2.2 项目 2—（贫困家庭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医疗救助项目）

项目执行方 (受益人)	上海市东方医院
----------------	---------

项目期限	10个月（2024年【11】月至2025年【8】月）																																																																																																														
项目实施地点	上海																																																																																																														
项目简介	<p>贫困家庭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医疗救助项目资助贫困家庭先心病患儿实施心脏手术，从而使他们恢复正常的生活。</p> <p>项目周期内，累计资助24名来自西藏、贵州、四川、安徽、江苏等地的贫困心脏病患儿进行了心脏病手术。</p> <p>资助名单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年龄</th> <th>性别</th> <th>地区</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巨增卓玛</td><td>7</td><td>女</td><td>西藏江孜县</td></tr> <tr><td>2</td><td>邹海燕</td><td>12</td><td>女</td><td>贵州省务川县</td></tr> <tr><td>3</td><td>杜辛宸</td><td>7</td><td>男</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4</td><td>覃姝彦</td><td>2.5</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5</td><td>杨雨萌</td><td>5</td><td>女</td><td>安徽省阜南县</td></tr> <tr><td>6</td><td>张泽丹</td><td>5</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7</td><td>游宸汐</td><td>1.5</td><td>男</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8</td><td>周文轩</td><td>4</td><td>男</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9</td><td>毛宇竹</td><td>4</td><td>男</td><td>江苏省盐城市</td></tr> <tr><td>10</td><td>应锦夕</td><td>5</td><td>女</td><td>上海市</td></tr> <tr><td>11</td><td>姜子睿</td><td>4</td><td>男</td><td>贵州省湄潭县</td></tr> <tr><td>12</td><td>刘尚雅</td><td>1</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13</td><td>谢书悦</td><td>2</td><td>女</td><td>贵州省凤冈县</td></tr> <tr><td>14</td><td>赵祺煜</td><td>2</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15</td><td>任芊玥</td><td>3</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16</td><td>申晴雨</td><td>10</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17</td><td>杨念丹</td><td>3</td><td>女</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18</td><td>宋家乐</td><td>9</td><td>男</td><td>贵州省仁怀市</td></tr> <tr><td>19</td><td>孟宇涵</td><td>10</td><td>男</td><td>贵州省仁怀市</td></tr> <tr><td>20</td><td>廖宇泽</td><td>7</td><td>男</td><td>贵州省遵义市</td></tr> <tr><td>21</td><td>余艺涵</td><td>6</td><td>女</td><td>四川省古蔺县</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地区	1	巨增卓玛	7	女	西藏江孜县	2	邹海燕	12	女	贵州省务川县	3	杜辛宸	7	男	贵州省遵义市	4	覃姝彦	2.5	女	贵州省遵义市	5	杨雨萌	5	女	安徽省阜南县	6	张泽丹	5	女	贵州省遵义市	7	游宸汐	1.5	男	贵州省遵义市	8	周文轩	4	男	贵州省遵义市	9	毛宇竹	4	男	江苏省盐城市	10	应锦夕	5	女	上海市	11	姜子睿	4	男	贵州省湄潭县	12	刘尚雅	1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3	谢书悦	2	女	贵州省凤冈县	14	赵祺煜	2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5	任芊玥	3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6	申晴雨	10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7	杨念丹	3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8	宋家乐	9	男	贵州省仁怀市	19	孟宇涵	10	男	贵州省仁怀市	20	廖宇泽	7	男	贵州省遵义市	21	余艺涵	6	女	四川省古蔺县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地区																																																																																																										
	1	巨增卓玛	7	女	西藏江孜县																																																																																																										
	2	邹海燕	12	女	贵州省务川县																																																																																																										
	3	杜辛宸	7	男	贵州省遵义市																																																																																																										
	4	覃姝彦	2.5	女	贵州省遵义市																																																																																																										
	5	杨雨萌	5	女	安徽省阜南县																																																																																																										
	6	张泽丹	5	女	贵州省遵义市																																																																																																										
	7	游宸汐	1.5	男	贵州省遵义市																																																																																																										
	8	周文轩	4	男	贵州省遵义市																																																																																																										
	9	毛宇竹	4	男	江苏省盐城市																																																																																																										
	10	应锦夕	5	女	上海市																																																																																																										
	11	姜子睿	4	男	贵州省湄潭县																																																																																																										
	12	刘尚雅	1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3	谢书悦	2	女	贵州省凤冈县																																																																																																										
	14	赵祺煜	2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5	任芊玥	3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6	申晴雨	10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7	杨念丹	3	女	贵州省遵义市																																																																																																										
	18	宋家乐	9	男	贵州省仁怀市																																																																																																										
	19	孟宇涵	10	男	贵州省仁怀市																																																																																																										
	20	廖宇泽	7	男	贵州省遵义市																																																																																																										
	21	余艺涵	6	女	四川省古蔺县																																																																																																										

	22	李佳琪	1	女	贵州省遵义市
	23	钟宇航	3	男	贵州省仁怀市
	24	钟泽睿	1.5	女	贵州习水县
受益人数	24人				

5.2.3 项目 3— (就爱你行动)

项目执行方 (受益人)	上海尽美长者服务中心
项目期限	1年 (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
项目实施地点	上海浦东
项目简介	<p>本项目周期内提供了以下服务：</p> <p>一、早期干预</p> <p>1.个案干预：</p> <p>针对塘桥街道认知障碍人群以及认知障碍风险人群。通过生活赋能系统针对个案人群进行评估，生成评估报告，依据评估报告针对服务对象六大维度评估结果，生成个性化的非药物干预计划，结合项目采购的非药物干预宝盒、系统，进行个案干预。帮助认知障碍患者以及认知障碍风险人群，锻炼退化的能力以减缓认知功能下降的趋势，尽可能让长者们远离认知症。累计完成 53 次的个案干预。</p> <p>2.小组干预：</p> <p>针对认知障碍风险人群进行日常活动干预训练，包括：韵律操、小组互动游戏、手工活动、舞蹈疗愈等方式开展丰富多样的小组活动。项目周期内，共完成小组干预 60 场，总共服务了 1418 人次。</p> <p>二、家庭顾问</p> <p>1.专业咨询：</p> <p>通过设在“记忆家”的定点咨询、社区活动现场的随访咨询以及针对行动不便家庭的入户咨询等多种形式，面向塘桥街道全社区老年群体提供免费的专业咨询与筛查服务。累计实地接待咨询 30 例，其中新发现并评估的潜在风险个案 20 例。</p> <p>2.家庭个案管理：</p> <p>通过家庭的档案信息建立，综合评估，需求获取后，提供家庭</p>

照料所需要的咨询及转介服务,为照料者赋能、减压,内容涵盖政策咨询、就医咨询、法律财务、心理咨询、机构转介、居家保姆、居家改造、辅具租赁等。为 33 户认知症家庭完成建档。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是否确诊
1	杨小星	女	80岁	已确诊
2	何鸿英	女	92岁	已确诊
3	缪和英	女	81岁	已确诊
4	徐桂枝	女	76岁	已确诊
5	戴正建	女	71岁	已确诊
6	杜阿凤	女	78岁	已确诊
7	金文珍	女	86岁	已确诊
8	唐菊珍	女	83岁	已确诊
9	易少壮	男	86岁	已确诊
10	叶志芬	女	76岁	高风险(未确诊)
11	黄根其	男	81岁	已确诊
12	袁英	女	74岁	高风险(未确诊)
13	陈磷	女	78岁	已确诊
14	陆镇	女	76岁	已确诊
15	金德兴	男	83岁	高风险(未确诊)
16	殷惠珠	女	91岁	高风险(未确诊)
17	陈铁良	男	75岁	中风险(未确诊)
18	陈家碧	女	78岁	中风险(未确诊)
19	陆小妹	女	76岁	高风险(未确诊)
20	许永强	男	70岁	中风险(未确诊)
21	徐林娣	女	91岁	高风险(未确诊)
22	姚小娟	女	74岁	高风险(未确诊)
23	金秀琴	女	76岁	高风险(未确诊)
24	林冯顺	男	77岁	高风险(未确诊)

	25	沈绣华	女	61岁	已确诊	
	26	黄玉凤	女	70岁	中风险(未确诊)	
	27	余德正	男	82岁	高风险(未确诊)	
	28	邱慧君	女	84岁	高风险(未确诊)	
	29	史顺英	女	75岁	中风险(未确诊)	
	30	何阿英	女	90岁	中风险(未确诊)	
	31	卞维鑫	男	78岁	中风险(未确诊)	
	32	周会桥	男	90岁	高风险(未确诊)	
	33	张梅珍	女	74岁	中风险(未确诊)	
	三、照料者支持					
	1.家属增能:					
	<p>开展了六场主题鲜明的照料者支持活动。内容系统覆盖了“意定监护”法律知识科普、专业照护技能培训、家庭间实用经验分享以及家属情绪疏导等关重要内容。项目周期内,开展认知症家属分享会6场,服务158人次。</p>					
	2.定期关爱					
<p>项目同步推行了定期的入户关爱机制。通过上门走访与日常沟通,持续关注每个家庭的实际需求,及时响应并协助解决他们在生活中遇到的具体困难,同时提供一对一的家属减压与情感支持。此举将关爱从集体延伸至个体、从课堂延伸至家庭,确保了支持的及时性与深入性,真正做到了暖心陪伴,累计服务40人次。</p>						
受益人数	1699人次					

5.2.4 项目4— (视网膜母细胞瘤患儿关爱项目)

项目执行方(受益人)	上海交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医学分会
项目期限	1年(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
项目实施地点	上海

项目简介	<p>视网膜母细胞瘤患儿关爱项目为经济困难的视网膜母细胞瘤患儿化疗提供资助，从而让患儿恢复光明，保住生命。资助款主要用于患儿的住院费，诊疗费，手术费等。根据每位患儿实际情况资助全额或部分手术及治疗费用，资助额度一般不超过2万/人。</p> <p>项目周期内，资助了来自青海、四川、安徽、浙江、湖北、江苏等地的7名视网膜母细胞瘤患儿进行手术，名单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患儿姓名</th> <th>地区</th> <th>资助金额 (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侯宇琦</td> <td>四川省成都市</td> <td>15000</td> </tr> <tr> <td>2</td> <td>马占妍</td> <td>青海省浩门镇</td> <td>10000</td> </tr> <tr> <td>3</td> <td>徐丽涵</td> <td>浙江省嘉兴市</td> <td>20000</td> </tr> <tr> <td>4</td> <td>史辰然</td> <td>湖北省武汉市</td> <td>20000</td> </tr> <tr> <td>5</td> <td>骆昀夕</td> <td>江苏省徐州市</td> <td>10000</td> </tr> <tr> <td>6</td> <td>李沐然</td> <td>安徽省淮南市</td> <td>10000</td> </tr> <tr> <td>7</td> <td>李航</td> <td>安徽省霍邱县</td> <td>10000</td> </tr> <tr> <td colspan="3">合计</td> <td>9500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患儿姓名	地区	资助金额 (元)	1	侯宇琦	四川省成都市	15000	2	马占妍	青海省浩门镇	10000	3	徐丽涵	浙江省嘉兴市	20000	4	史辰然	湖北省武汉市	20000	5	骆昀夕	江苏省徐州市	10000	6	李沐然	安徽省淮南市	10000	7	李航	安徽省霍邱县	10000	合计		
序号	患儿姓名	地区	资助金额 (元)																																	
1	侯宇琦	四川省成都市	15000																																	
2	马占妍	青海省浩门镇	10000																																	
3	徐丽涵	浙江省嘉兴市	20000																																	
4	史辰然	湖北省武汉市	20000																																	
5	骆昀夕	江苏省徐州市	10000																																	
6	李沐然	安徽省淮南市	10000																																	
7	李航	安徽省霍邱县	10000																																	
合计			95000																																	
受益人数	7人																																			

六、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6.1 本慈善信托参与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参与方	是否与其他参与方有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性质 (同一、同一母公司、同一控制人等)
委托人	否	-	-
受托人	否	-	-
信托监察人	否	-	-
信托保管人	否	-	-

6.2 本慈善信托开展中的关联交易

6.2.1 本信托与受托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本年度本信托的部分资金投资于中信信托发行的现金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具体产品为中信信托信惠天添利 65 号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交易价格公允。

6.2.2 本信托与信托保管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未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6.2.3 本信托与其他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未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七、本年工作总结

(简要总结本年慈善信托工作的成就和不足，1000 字以内)

本信托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信托初始委托规模为 600 万元，报告期间内，经过上基会筛选并经过委托人认可共筛选四个资助项目，资助金额为 60 万元。四个资助项目均符合本信托扶持和帮助孤寡病残等非特定群体的慈善目的。

投资管理方面，本信托剩余信托财产主要投资于现金管理类产品，本年度基于流动性和收益率等因素考虑，投资于中信信托信惠天添利 65 号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产品风险较低且能够满足本信托的流动性安排。

受托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信托合同规定，基于专业、审慎、尽责的原则管理本信托，目前本信托运行良好，未发生损害信托财产或者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八、财务会计报表

8.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4,725.13	2,263.33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衍生金融 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 资产	0.00	0.00	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0.00	0.00	应付管理 人报酬	24,360.64	30,015.68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付托管 费	0.00	0.00
应收股利	93.76	0.00	应付销售 服务费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应付投资 顾问费	0.00	0.00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0.00	0.00	应交税费	0.00	0.00
发放贷款和 垫款	0.00	0.00	应付清算 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1,964,735.84	2,555,027.88	应付赎回 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其他债权投 资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0.00	0.00	其他负债	0.00	0.00
长期股权投 资	0.00	0.00	负债合计	24,360.64	30,015.68
其他资产	0.00	0.00	净资产:		
固定资产	0.00	0.00	实收资金	1,672,922.82	2,189,941.35
无形资产	0.00	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其他综合 收益	0.00	0.00
			未分配利 润	272,271.27	337,334.18
			净资产合计	1,945,194.09	2,527,275.53
资产合计	1,969,554.73	2,557,291.21	负债和净资产总 计	1,969,554.73	2,557,291.21

受托人盖章:



监察人盖章:



8.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金额
1. 营业收入	51,279.20
1.1 利息收入	10.09
1.2 投资收益	51,269.11
1.2.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1.4 租赁收入	0.00
1.5 汇兑损益	0.00
1.6 其它收入	0.00
2. 支出	33,360.64
2.1 税金及附加	0.00
2.2 受托人报酬	33,360.64
2.3 托管费	0.00
2.4 投资管理费	0.00
2.5 销售服务费	0.00
2.6 交易费用	0.00
2.7 资产减值损失	0.00
2.8 其它费用	0.00
3. 信托净利润	17,918.56
4. 其它综合收益	0.00
5. 综合收益	17,918.56
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337,334.18

7. 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355,252.74
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82,981.47
9. 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72,271.27



注：请信托公司提交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慈善组织提交资产负债表和业务活动表；
 财务报表的附注要涵盖年报上述内容涉及的相关数额；
 财务报表应当经监察人签字盖章。

监察人意见

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监察人”）作为“中信·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2017 蓝天至爱 2 号慧福慈善信托”（以下简称“本信托”）的监察人，根据本信托备案部门要求，出具本意见。

一、事实与材料

为出具本意见，监察人要求本信托受托人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和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受托人”）提供了监察人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相关资料，并对信托事务处理情况进行了说明。

为出具本意见，监察人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对委托人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了必要的审阅、核实。

本意见系依据本意见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并基于对事实的了解和对可适用的法律法规的理解而出具，仅供受托人就本信托向备案部门进行报备使用，不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二、监察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监察人未发现受托人在管理运作本信托过程中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或违反信托文件约定的行为。

监察人（盖章）

年 月 日

